

信阳市林业和茶产业局

关于印发信阳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2021 年度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

机关各科室，局属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，推进科学决策、民主决策、依法决策，根据《信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信阳市政府重大决策程序规定的通知》（信政文〔2010〕167号）规定，经局党组同意，现将《信阳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2021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印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决策事项承办单位（科室）要认真组织实施，把握时间节点，严格履行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。

二、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实行动态管理，根据局党组确定的重点工作任务情况，确需新增或者调整的，由决策事项承办单位（科室）按程序提出调整建议。

三、市林茶局党组将对列入《信阳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2021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的决策事项履行法定程序情况进行全流程指导。决策事项承办单位要于 3 月 12 日前将负责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分管领导和责任科室负责人名

单(包括姓名、单位、职务、电话)报市局政策法规科。

联系人：市林业和茶产业局政策法规科 郭若琪

联系电话：6321512

电子邮箱：xylg1512@163.com

附件：信阳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2021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
事项目录



信阳市林业和茶产业局

2021年3月9日

附件：

信阳市林业和茶产业局 2021 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序号	决策事项	承办单位(科室)	拟决策时间
1	研究信阳林业优化营商环境工作	产业办	2021 年 12 月
2	研究行政审批改革工作	资源科	2021 年 12 月